

花鸟岛的野水仙

□苗红军

登花鸟岛那日，海上起雾。船舷切开乳白雾霭，似划开一碗温吞牛乳，隐约望见岛礁轮廓时，最先闯入视野的不是想象中的蓝白渔屋，而是崖壁缝隙里探出来的素白——是野水仙，在微凉海风里举着星星点点的花盏，像一群踮脚眺望归航的渔女。

同行的老渔民王伯咬着烟蒂笑：“这花是花鸟岛的信使，开春第一阵南风刮过，它们就醒了。”我顺着他指的方向望去，野水仙长得毫无章法却透着天成自在：有的扎根礁石裂痕，根系紧紧攀岩石如攥着救命绳索；有的挤在避风崖洞边缘，叶片贴粗糙岩壁舒展；还有几丛长在临海坡地，被海风拂得微斜，花茎却依旧挺得笔直，素白花瓣边缘泛着极淡青晕，是海雾浸润出的光泽。

“为哈偏偏是它能在这风急浪高的岛上扎根？”我蹲下身，指尖触到一片水仙叶，厚实有韧性，带着海风打磨的细微磨砂感，全无温室水仙的娇嫩。

王伯弹了弹烟灰：“温室水仙风一吹就折，桃花耐不住盐雾，樱花经不住暴雨，荷花喜水却遇不上存水的土，就连三角梅也得靠避风院子庇护。唯有这野水仙，石缝崖壁上，给点土就活，给点风就开花。”

我忽然想起古人咏花诗，若换作这海岛野水仙，意境便全然不同。“桃之夭夭，灼灼其

华”成“水仙天天，素素其华”，少了世俗热烈，多了海岛清寂；“小楼一夜听春雨，深巷明朝卖杏花”成“小楼一夜听潮声，深巷明朝寻水仙”，市井烟火气淡去，海岛辽阔感涌来。

此前我曾写过一首《水仙》诗：“裂开，给美让出展翅的门缝/她似乎正在转身//每一枚枝叶，欲将挣脱芬芳/像温语在耳畔游离。有时候//春天那么渺小。那么靠拢/凝神屏息//我拿来湿漉漉的毛笔润唇/准备描绘出这对仙侣神眷自私的爱慕//却还没想好。如何/把拥挤的家什打理一番//让简略的水墨/暂时掩盖大千的纷扰。”那时尚未懂，不是所有花都能担得起花鸟岛的海风与潮汐。这野水仙是专为这片海岛而生的：根要在贫瘠沙质土与石缝中汲取养分，茎要抵御春日寒潮与狂风，花要在海雾笼罩下绽放清透的白。王伯说，有年春天刮台风，岛上树倒渔排掀，可台风过后，崖壁野水仙仅断几株，余下的依旧顽强绽放，像群不肯低头的硬骨头。

“这花，像我们岛上的人。”王伯语气感慨，“以前出海捕鱼，哪次不是在风浪里讨生活？船在海上颠得像片叶子，心里慌时就想这野水仙，那么小一株都能在石缝里活精神，我们又怕什么？”他指向不远处破旧渔屋，“那是我爷爷留下的老房子，门前这丛野水仙是他年轻时的种。他说出海前看着这花，心里就踏实，知道家里有念想守着。”

我走到渔屋门檐旁的石缝前，那丛野水仙的叶片已有些枯黄，却仍有几朵花顽强绽放，花茎沾着沙尘，花瓣边缘破损，风骨却丝毫不减。王伯说，这花已长几十年，见证了家里三代人的出海与归航。爷爷出海遇难那年，花枯了大半，众人都以为活不成，可转年春天又冒出新芽，开得比往年更旺。“像是爷爷在护着我们。”王伯眼眶微湿，“这花通人性。”

暮色渐浓，海雾再度弥漫，将野水仙的素白晕染得愈发朦胧。海风掠过花林，带来淡淡的香，不似温室水仙那般浓郁甜腻，清冽中带着一丝咸湿，像海边的空气般干净纯粹。野水仙花期不过半个多月，却开得尽兴、落得从容。花瓣飘落时随风飘向海面，如白蝶追潮沙远去；有的被卷到沙滩，腐烂成养分滋养土地，为来年绽放积蓄力量。

我忽然明白，野水仙的象征意义早已刻进海岛人的生命：它的坚韧，是海岛人风浪中打拼的勇气；它的纯粹，是海岛人质朴善良的品性；它的自在，是海岛人顺应自然的智慧。在这片被海风潮汐包裹的土地上，它不是供人观赏的娇物，而是与海岛人共生的伙伴、精神的图腾。

夜里住岛上民宿，窗外便是一片野水仙。海浪拍岸声此起彼伏，如永恒的歌谣。月光透过薄雾洒在花上，将素白花瓣染成银灰色，花影斜映窗纸，像一幅淡墨古画。想起王伯说爷

爷出海前看花安心的话，此刻望着窗外野水仙，我心里也涌起莫名安宁——仿佛无论遇多大风浪，有这花在，便有坚守的勇气。

民宿老板娘端来热茶，茶水里飘着几朵晒干的野水仙花瓣：“这花晒干泡茶能解乏，岛上女人都爱喝，出海的男人回来喝一杯，一身疲惫就散了。”她还说，野水仙花瓣能做香囊，挂在渔船上可驱虫、作念想；以前岛上姑娘出嫁，嫁妆里总会放一个，有“像野水仙般在新生活里坚韧纯粹地活”的寓意。

原来野水仙早已融入海岛人日常生活，不可或缺。它在石缝中绽放，也在海岛人心里绽放；见证着海岛的日出日落、潮起潮落，也见证着人的悲欢离合、生老病死。它不似名花被追捧，却在贫瘠土地上活出了最动人的姿态。

次日清晨，我再去崖壁边看野水仙。朝阳穿透海雾，洒在花瓣上，露珠晶莹剔透。野水仙在晨光中舒展花瓣，如苏醒的精灵。王伯正在海边修补渔网，见我笑着招手：“你看，这花迎着太阳开呢，多有精神。”

望着漫山素白，我想起自己的半生：曾在生活风浪中踉跄，曾在迷茫雾霭中徘徊，也曾羡慕温室娇花，渴望安稳环境。可此刻看着石缝中顽强绽放的野水仙，忽然懂得真正的强大，从不是被保护得无懈可击，而是逆境中依然能挺直腰杆，绽放属于自己的光彩。

乡间两则

□姚峰璋

古禅林

这是一个不断延展的过程，从隆教禅寺到古树林，从古树林里的休闲小屋、帐篷、绿地，到新兴业态不断入驻。几幢破旧的仓库变成了茶饮吧、窑烤屋……成了网红打卡之地。让游客们的体验更完整，不必匆忙赶时间，可以静下心来，沉浸式享受难得的半日时光。

在我看来，这一片古树参天、禅音缭绕的静地，是最能打动人心的。寺院大照壁前，你会有幸看到当年赵孟頫挥毫写下的《送瑛公住持隆教寺疏》。那是至治元年（公元1321年）的十二月，杭州净慈寺的高僧大德祖瑛法师即将赴任昌国州隆教寺住持，赵孟頫专程从湖州赶来为老友送行，在一众文人墨客的见证下，留下了这篇传世之作。

从佛门净地到人间百相，只是一步之遥。宋时的莲花柱座在某一处安静地躺着，你可以俯下身来，细细端详它的纹理造型，想想当时的隆教寺僧客盈门香火鼎盛的景况。一口水井越过了千年的时光，依然蓄着清冽的青龙山水源。三代高僧看似屈辱在此修行，到底是谁沾了谁的光？

古树林里，人行其间，鸟鸣悦听，身心俱

静。在夏季，这里更是清凉养身之处。正应了胡湜在《与王砺斋、陶梅岑游隆教寺》中所写“林深鸟乱啼，林密蝉初噪。寂历坐禅堂，缥缈见仙桥”的意境。

推门进入“清欢一炉”，面包的香味弥漫在空气中，游客围坐在简约的木桌旁品尝美食相谈甚欢。主理人正忙着将新鲜制作的食品放入烤盘，推入窑炉，随着火苗的跳动，缕缕香味便从炉内逐渐四溢开来。

龙潭好灶头餐馆就在古禅林对面百米处，是农户家改造而成，循停车场外一条路进去，墙面上的招牌画不算精致却格外诱人，店家有什么法宝？门口的土地成了天然的食材“菜园子”，农户自种的蔬菜，自家养殖的鸡鸭，直采直达的西码头海鲜，就是保证。新鲜的品质与亲民的价格，让龙潭好灶头迅速赢得了食客们的青睐。

白泉街

夜行至街心广场的旧十字街铜雕墙，那些凝固的旧业态仿佛正从时光深处走来，吆喝声穿透岁月。我告诉小儿，那里曾是周边集市的中心，当地人曾广泛饲养的火鸡从这里远渡重洋，销往欧美。他对此不以为然。我心有不甘，带他穿过逼仄巷陌，寻至

十字街原址——只可惜，没有了当年的招牌门面，没有了此起彼伏的吆喝，唯有一段石板路在静默，仿佛还在回味昔日的喧嚣。想起巷陌深处，还有一堵旧门墙，“紫气东来”的繁体字，依旧透着当年的气韵。踏进墙门见几座大宅院，仍有当年的气派，“这是清朝嘉庆年间建造的协成里王氏民居，已有两百多年的历史了。”话音未落，他便泼来冷水：“才两百多年，太短了，根本上不了历史课本。”

我笑着问他：“你知道鸟形壶吗？它就出自这里。新石器时代的河姆渡文化在此扎根，十字街曾是考古的主战场，挖出了鸟形壶以及各种陶器、石器，桥头立的石碑便是见证。”

站在白泉岭水库的坝上眺望小镇灯火，想起那个早已消失的万金湖。传说中某位帝王逃难时，将无数黄金投入湖中，便有了“万金湖”的美名。如今湖水已淹没于时光，只留下一个传说，让我在心底反复叩问：如何才能让这些零散的碎片，拼凑出白泉最初的模样？

在白泉镇栖居一年有余，无数次穿街走巷，早已有了亲近感。我总对小儿说，爱国先爱乡，这方土地的肌理之下，藏着足以让我们俯身敬畏的厚重历史。

诗风雅韵

水仙花

□陈斌

某个清晨
安坐在盛满清水的浅底瓷盆
享受着被浸润的每一寸
直至光的金箭从窗隙射入
仿佛绿色的宫殿一寸寸确立
直至邂逅在叶间藏匿的花苞

一张案上
还需要白白的石子
一把喷水壶
当然，少不了彩色玻璃珠

它将成为仙子，它的倒影
穿着一双湿润的水晶鞋
用不了多久，那一朵朵金盏银台呵
会用一种姿态告诉阳光
为什么清幽并守在这里

许多事物都在变化

——读李慧英诗集《棉花开了》

□梅森

英国女作家弗吉尼亚·伍尔夫曾说，过去总是美好的，因为一个人从来都意识不到当时的情绪；它后来扩展开来，因此我们只对过去，而非现在，而非现在拥有完整的情绪。

我们必须得承认一件事，诗歌的敏感在于写作者善于发现，在疼痛过后仍然拿出喜悦的部分还给世界。《棉花开了》应该是李慧英出版的第二部诗集。冬天的夜晚，太适合捧着一部诗歌去感受果实成熟而跌落的样子了，跟着她的眼睛去思考养育她的土地，慢慢成长，长出些想法，对身边的事物有了一定的认识再去出发，沿着炼油厂那些弯曲曲折的管道将思绪一点点放进蒸馏塔升华。这个感觉与我似曾相识，先辈的道路上始终留下痕迹给我们，一旦我们站在相同的脚印里，就说时光重合。这一切集中体现在诗歌中就变得印象深刻，比如那些熟悉的事物，棉花、麦子、磨坊、石油、雪、那些无尽的路，还有关于父母的太多留恋。

我一直在想如果慧英姐没有到过舟山这座海岛城市，她诗里还会有关于故乡展望的部分吗？或者说居住在新疆再去描摹这样的大海，是否会一样深刻？这样的想法只存在于一个写作者的假设，当我们没有去做而去评论时，有点纸上谈兵之嫌。但现实是她实实在在地站在大海边，有了不一样的感受，也许才有了这部诗集，变得珍贵起来。诗歌的前部分显然是这样的描写，让我体会到她热爱的故土里对那些实物的赤诚，那些事物从小就

亲吻着她的额头。在某次谈话中，慧英姐谈起她小时候很淘气，大家就逗笑，是的，新疆的土地是那样的广袤，只有不停地奔跑和想象才会让石头开花，日子才会鲜活而有趣；低头去观察一群蚂蚁活动、蝎子草对于冬天的刺痛、美丽牧羊姑娘的歌声……远离了熟悉的家园，我们常常会在孤独想念，那些想念通常是和自己相关的事物，沿着记忆走一走。这样真实的感触会让人形成深刻的认识，所以当你阅读时，你会觉得那么真实而温柔，当然升华的部分你可以理解为，踮起脚尖而想触摸的部分，这也是一个写作者所具备的高度。

让我们再说一说石油。我们好像早已习惯这样特别的事物，对于多数人而言，这仅是一团流动的黑色物质，可是这团物质被一次次提炼和升华后与我们息息相关。它流动着，进入一根又一根管道，在石油的王国内对话，分子和分子、粒子和粒子、高温和高压，让我们这样的人敬畏和想象。尽管这样的工作枯燥又严谨，但这样的心绪正是构成我们生活的一部分。钢铁管道中流淌的液体虽无声，但是一样可以被记录，可以写搬运的人、写参与其中的故事、写机器的轰鸣、写因为石油而献出生命的父辈。

后来，她离开新疆来到了舟山。我们一起将湿润的海风灌进肺部，把裤管挽起，迈入海水的幽蓝和深邃。是历史使然或者命运安排，在新的土地上我们感受着不一样的环境和人文，诗歌也开始沾染了潮湿和温暖。

写穹窿湾、乌石塘，写浑浊的海水、海浪、村落、樱花和码头，这些明显有着地域特色的事物就进入到我们的视野，同样作为北方人的我一样如此，光脚站在沙滩时，突然觉得心里豁然，在这个过程中我清晰地认识到对于珍贵的事物，人们总是会执着很久。

现在我们居住在海岛，遇见很多朋友，我们的时光好像旧了一些，静下来的时候我们会想很多事物，最多的想念仍旧是故乡和父母。“阳光照着土地、人流、鱼群照着屋檐下孤独的老人、空中摇摆的枝条……阳光照在身上，一列中年的火车，它从哪里驶来 那巨大的嘈杂……”诗歌就这样在岁月的时光里被写下，同时也写下她失去的部分，她一边去寻找，一边去呈现，如果她的记忆足够牢固，那你就能沿着她的目光重新丈量土地，那里，有爱她的家人和她爱的疆土。

从一个地域到另一个码头，太阳照常升起和落下，她经营着自己的民宿，过得慢慢悠悠，我从不怀疑她对生活的热爱，因为她的内心里有她珍视的事物，从那片疆域开始烙印上印记开始。

我在海边读书

Enjoy Reading Enjoy Sea

